

# 关于信达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达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信达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约定，现管理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2月4日起，对本公司旗下信达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活动内容

自2024年12月4日（含）起，投资者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从0.2%降至0.1%。

## 二、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活动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如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信达证券客户服务热线：95321

(2)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http://www.cindasc.com)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所有。

##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资管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资管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好风险测评，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4日